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7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景峰	股票代码	0009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景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策	陈敏	
办公地址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	
传真	0736-7320908	0736-7320908	
电话	0736-7320908	0736-7320908	
电子信箱	ir@jfzhiyao.com	ir@jfzhiya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产进行医药、医疗项目投资；生物制药技术项目的研发与投资；商品进出口贸易；企业管理咨询、医疗医药研发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主要产品
公司的产品管线包括：
心脑血管领域产品线：包括心脑宁胶囊（全国独家、国家医保乙类）、盐酸替罗非班注射用浓溶液、盐酸替罗非班氯化钠注射液、参芎葡萄糖注射液、注射用盐酸地尔硫卓和乐脉丸等；
抗肿瘤领域产品线：包括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注射用盐酸吉西他滨、盐酸伊立替康注射液、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注射用奥沙利铂和来曲唑片等；
风湿骨病科疾病领域产品线：包括玻璃酸钠注射液（含玻璃酸钠原料药）、镇痛活络酊（全国独家、国家医保乙类）、通迪胶囊（全国独家）和骨筋丸胶囊等；
妇儿领域产品线：包括妇平胶囊（全国独家）、金鸡丸（全国独家）和儿童回春颗粒等；
消化系统领域产品线：包括注射用泮托拉唑钠、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注射用兰索拉唑、复方胆通胶囊（国家医保乙类）和消炎利胆胶囊（基药、国家医保甲类）等；
烧烫伤领域产品线：冰栀伤痛气雾剂（全国独家）；
抗感染领域产品线：注射用盐酸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用单磷酸阿糖腺苷、注射用更昔洛韦、复方柳唑气雾剂（全国独家）和伏立康唑片等。
医疗器械产品线：医用透明质酸钠凝胶；
抗炎镇痛产品线：氟比洛芬酯注射液。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在集团运营部管理架构下设立采购中心，承担全集团采购统筹管理职能，统一负责所有子公司所需原辅料、包装材料和日常非生产物料的采购工作，同时同步开展供应商的开发、筛选、管理、评估等全流程工作，实现采购资源的集中整合与统一管控。采购中心下设商务招标部，负责对公司生产、质量、工程、设备、行政、服务等所有类别物资、服务及工程类支出，进行招标组织、定价管理，严格审核招标价格的合理性与招标过程的规范性，实现对公司各类支出的全面覆盖、全程管控，严控各项成本要素，核心目标是有效防范管理风险，持续降低采购成本。
管理模式上，采购中心始终秉承风险控制核心理念，严格遵循采购全面管理要求，从质量保障、风险防控、成本控制等多维度出发，对采购全流程实施精细化管理。结合不同产品及物料的特性差异，制定适配的日常运行与管理方案，通过科学的计划制定、高效的组织实施、严格的过程控制等管理活动，确保达成低风险、低成本、高质量的采购业务管理目标。日常运营过程中，采购定价实行分类管理，根据物资类型采用差异化定价方式：对于大宗物资，以招标定价为核心，确保价格公开透明、具备市场竞争力；对于小批量物资，通过多供应商比价、竞价、议价等方式，筛选最优报价，实现成本合理管控。采购订货方式灵活多样，综合采用集中采购、定量订货、定期订货等模式，兼顾采购效率与库存合理性。
采购中心通过多举措保障采购工作高效有序开展：一是通过招标比价、供应商准入管控等方式，降低采购价格，保障物料来源可靠且具备成本优势；二是实时监控市场运行动态，确保采购成本维持合理低价水平；三是深入分析需求计划，结合物资采购周期、检验周期，科学制定采购实施计划，在严控成本的前提下，持续提升采购执行效率；四是依托质量体系，对主要物料供应商开展全面的体系审计与常态化质量评估，建立健全供应商质量运行管理机制，实现物料质量、供应商管理符合GMP规范要求，从源头保障采购物料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严格执行内部计划运营管理工作流程，以营销体系确定的内部订单和交货时间为核心依据，统筹组织各类产品生产，确保生产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避免产能浪费与库存积压。生产计划实行分层管控，生产部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年度生产总计划，并将其科学分解至每个月度，形成月度生产指导目标。在每月实际生产安排中，由生产部联合运营部，综合参考月度销售计划、当前库存数据、年度生产计划要求及生产设备运行状况，共同制定详细的月度生产作业计划，明确生产批次、产量、进度及各环节衔接要求。若当月在生产作业计划执行过程中出现变动，须按公司流程上报审批，经批准后方可对计划进行适当调整，确保计划的严肃性与灵活性。
生产环节严格遵循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建立了完善且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通过基于全周期、全要素的生产质量体系管理，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同时针对无菌制剂，专门建立了污染控制策略（CCS），从源头防范污染风险；生产操作过程管理中，公司对生产全流程实施精细化管控：对生产环境、人员操作进行动态实时监控，保障生产环境达标、操作规范；生产记录按操作步骤实时填写，并同步进行复核，确保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对生产工艺过程中的各项关键质量指标进行实时采集、分析，及时发现并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对生产用物料、中间产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检验标准和领用、转运规范，确保物料质量符合生产要求。并且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员培训计划和设备维护保养计划，定期开展人员技能培训、设备检修校准，确保人员专业能力达标、设备稳定运行；此外，公司对各生产工艺的每个环节均进行了全面的风险评估，并针对评估出的风险点，严格制定了对应的控制措施，有效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质量风险、安全风险。
公司生产始终以质量为核心，确保整个生产过程严格按照GMP规范、公司产品生产工艺规程及标准生产操作规程执行，保障产品质量稳定、均一、合格，为社会公众提供优质的医药产品。同时，秉承持续优化理念，持续推动生产管理优化，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在满足市场产品增量需求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3）销售模式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聚焦企业与产品优势，实施多产品矩阵管理，充分挖掘资源优势，以塑造企业品牌优势、成本优势及专业服务优势。公司在现有的销售模式基础上，逐步开展多元化新型式的销售模式，以适应市场竞争，满足客户与患者的价值需求。公司采取混合销售模式，招商、自营及其他多元化销售齐头并进，以充分发挥产品、企业、客户等全方面价值链优势，在全面推进学术营销同时，重点强化基层学术与患者教育，塑造高质量、负责任的品牌形象。公司聚焦临床与患者实际场景，根据临床痛点，结合公司产品特性，整合多系列产品组合，实现多场景治疗方案，帮助患者迅速康复。
公司致力于加强市场布局，整合内外部资源，提高销售团队活力，激发员工的工作能力和积极性。同时，公司坚持落实高效专业化学术推广的策略，积极组织并开展多元化的学术培训会、临床路径学术研讨会等。通过这些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使广大医生对本公司产品的疗效和临床使用方法有更深入、更清晰地理解，从而实现合理规范用药，更好地服务广大患者。除持续在等级医院保持竞争优势外，公司还关注并积极拓展第三终端和OTC市场，实现渠道下沉，向终端市场靠拢，逐步提升在基层市场的影响力。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利用新媒体和电商等互联网技术进行市场布局的可能性。
4）研发模式
集团研发中心正逐步建立以中药创新药平台为主、辅以高分子交联特殊制剂、高端化学仿制药、"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平台。通过加强内部自主创新及积极引进外部创新项目，推动新药的立项、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及注册申报等各环节，开发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组合，加速产品上市。
集团研发中心将目标聚焦在具有临床价值和技术特色的创新产品，以自主研发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有效整合行业研发资源，引进具备临床价值和市场潜力的新药在研品种。并在已建立核心技术优势领域的基础上，持续关注具有一定技术难度的原料、制剂品种，实现快速仿制，持续推进全过程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建设，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管理模式和研发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819,950,393.71	939,983,853.40	-12.77%	1,060,346,38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43,211.01	81,796,189.16	-71.71%	-70,450,751.4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78,112,342.10	416,031,777.19	-9.11%	656,893,83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89,814.60	152,304,308.31	-153.11%	-236,100,44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957,574.16	-76,117,930.25	-35.26%	-257,975,80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1,386.42	-5,550,958.03	1,168.67%	35,063,943.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19	0.1731	-153.09%	-0.26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19	0.1731	-153.09%	-0.2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36%	2,684.86%	-2,857.22%	-500.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110,799.34	83,277,064.19	88,468,069.36	106,256,40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9,583.20	-20,667,856.23	-11,997,459.39	-36,324,9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70,642.19	-19,042,030.92	-4,460,081.42	-68,684,81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3,424.33	-13,126,830.17	31,911,068.65	29,083,723.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4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2%	113,680,665	0	不适用	0
叶湘武	境内自然人	12.76%	112,252,286	0	质押	39,130,000
					冻结	24,350,642
平江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国有法人	1.26%	11,083,369	0	不适用	0
武阳	境内自然人	0.85%	7,438,324	0	不适用	0
孙江波	境内自然人	0.55%	4,796,000	0	不适用	0
侯健	境内自然人	0.54%	4,714,800	0	不适用	0
陆琦	境内自然人	0.46%	4,080,000	0	不适用	0
陈永华	境内自然人	0.43%	3,761,120	0	不适用	0
候小敏	境内自然人	0.42%	3,687,000	0	不适用	0
毛振宏	境内自然人	0.41%	3,6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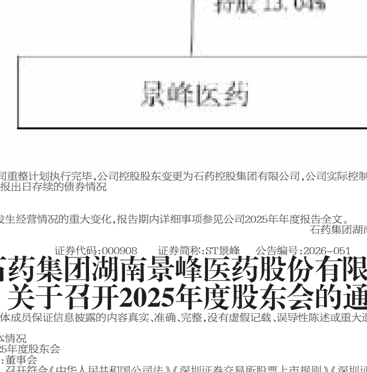

注：2026年3月，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晨先生。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参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51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5日，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等。
8、会议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1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信息。
3、提案2、4、5、7、8为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其中提案7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提案5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5表决通过是提案6及提案7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文件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股东登记方法
法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还应提供委托书、出席人的身份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自然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果委托代理人出席，则还应提供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登记时间：截至2026年5月19日17: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敏、邓慧颖
电话/传真：0736-7320908
电子邮箱：ir@jfzhiyao.com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8"，投票简称为"景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若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3.00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
（法人股东委托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有效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名称：
受托人签名：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8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申请撤销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最终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因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2021、2022及2023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四）项和第（七）项的规定，2024年5月6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大信于2024年12月30日出具了《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事项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并于2025年4月27日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因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四）项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2025年6月16日，该项其他风险警示被撤销。因公司2022、2023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继续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部分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二、公司申请撤销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1、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889,814.6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2,480,067.70元。
2、大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6]第1-03104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已经消除。此外，大信出具了《关于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持续经营事项段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1-03136号），确认公司审计报告涉及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已消除。公司目前不存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七）项所列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满足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综上，经对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已不存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此，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9.8.7条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
2、公司本次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申请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52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全面清查与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子公司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全面清查，项目包括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开发支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经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531.7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2,825.38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为3,357.13万元，合计占2025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1.50%，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名称	2025年计提金额	占2025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423.73	5.24%
	其他应收款	108.02	1.34%
	小计	531.74	6.57%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762.47	9.43%
	长期股权投资	1,653.06	20.44%
	固定资产	147.35	1.82%
	在建工程	262.51	3.25%
	小计	2,825.38	34.93%
合计		3,357.13	41.50%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并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经核算，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531.7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经核算，公司2025年度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2,825.38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3,357.13万元，全部计入2025年度损益，将相应减少2025年度的利润总额3,357.13万元。
公司本次按照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5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上午9:30在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马学红女士、叶高静女士、独立董事徐一民先生、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4、会议由董事长张翊维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7），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涉及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涉及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已消除的专项说明》，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
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整体经营情况。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9），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工商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刘丰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冀志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第1、2、10、11、13、14、15、16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5、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简历：
1、刘丰丰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北农业大学经济学本科。曾任石药集团财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石药集团财经中心总监，石药集团河北中诚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石药集团新加坡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石药集团河北中诚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石家庄欧意和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石药控股集团河北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石药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董事、石药集团江西金芙蓉药业有限公司董事、石家庄爱迪森肿瘤医院有限公司监事。
刘丰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任职于石药集团河北中诚医药有限公司、石家庄欧意和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石药控股集团河北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石药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石药集团江西金芙蓉药业有限公司、石家庄爱迪森肿瘤医院有限公司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刘丰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冀志斌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博士后，加拿大卡尔顿大学经济学系访问学者。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金融学系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金融硕士导师组副组长，产业升级与区域金融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中国教育技术协会数字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冀志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冀志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6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26,842,120.12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711,362,708.65元。鉴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且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0,889,814.60元亦为负值。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889,814.60	152,304,308.31	-236,100,444.6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26,842,120.1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711,362,708.6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4,895,316.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目前尚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条"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三）公司现金分红条件：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等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9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542,539.26	100,110,799.34	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70,161.20	-11,899,583.20	13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2,082.39	-10,770,642.19	11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535,988.19	11,453,424.33	-72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135	13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135	13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6%	-15.69%	30.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0,399,275.00	819,950,393.71	20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87,247,225.83	23,143,211.01	8,918.8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1,189.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2,520.2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41,976.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93.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14.45	
合计	1,728,078.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8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0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4.58%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1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1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总资产	206.16%	主要系公司收到重整投资款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18.83%	主要系公司收到重整投资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4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0	457,482,662	457,482,662	不适用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0	133,680,665	20,000,000	不适用	0
叶湘武	境内自然人	6.38	112,252,286	0.00	质押	6,030,000
					冻结	76,122,286
常德瑞健一禾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1	70,558,000	70,558,000	不适用	0
常德智恒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70,206,000	70,206,000	不适用	0
常德市德源招商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0	65,132,305	65,132,305	不适用	0
常德金洋洪赢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30,000,000	30,000,000	不适用	0
宁波量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利元启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25,810,779	25,810,779	不适用	0
湖南财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0,000,000	20,000,000	不适用	0
安徽明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泽远见6号债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18,747,253	18,747,253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3,680,665	人民币普通股	113,680,665
叶湘武	112,252,286	人民币普通股	112,252,286
平江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11,083,369	人民币普通股	11,083,369
孙江波	4,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90,000
武阳	4,326,124	人民币普通股	4,326,124
严辉斌	3,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8,000
赵建锋	3,8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500
康玲玲	3,6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4,000
陈雪娇	3,52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2,800
崔向军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
2026年3月17日，公司依据《重整计划》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形成的879,774,351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叶湘武先生变更为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叶湘武先生变更为蔡东晨先生。
2、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7日和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及交接相关工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1,473,962.77	75,598,62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98,924.79	16,355,373.97
应收账款	59,857,629.15	45,230,418.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66,280.34	3,870,343.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8,073,893.02	84,680,14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156,771.27	20,156,77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314,887.21	38,834,415.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16,699.46	10,781,154.83
流动资产合计	1,964,102,276.74	275,350,47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091,296.08	51,293,771.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4,527,724.52	237,253,391.27
在建工程	77,808,602.37	72,987,99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15,428.06	6,029,745.43
无形资产	62,270,552.50	64,182,508.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94,234,677.39	94,012,923.6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84,999.43	4,396,72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90,158.49	4,292,238.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73,559.42	10,150,62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6,296,998.26	544,599,915.73
资产总计	2,510,399,275.00	819,950,393.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41.05	9,761,341.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874,000.00	11,874,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366,538.61	107,921,793.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657,260.13	15,688,918.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1,832.56	10,223,508.06
应交税费	29,391,809.90	36,138,475.48
其他应付款	269,873,536.07	337,460,580.44
其中：应付利息	4,101.84	11,120,395.32
应付股利	652,577.98	652,577.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3,091.95	77,673,502.41
其他流动负债	8,856,720.41	194,813,148.64
流动负债合计	439,056,130.68	801,555,267.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61,919.85	5,883,267.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190,460.81	26,346,523.23
递延收益	12,681,996.63	13,576,26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5,215.60	837,360.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69,592.89	46,643,420.13
负债合计	473,425,723.57	848,198,687.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96,464,185.00	416,689,8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0,453,687.34	639,908,421.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56,344.50	-18,570,629.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957,705.12	111,957,705.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3,172,007.13	-1,126,842,12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7,247,225.83	23,143,211.01
少数股东权益	-50,273,674.40	-51,391,504.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6,973,551.43	-28,248,29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0,399,275.00	819,950,393.71

法定代表人：张翊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学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艳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7,542,539.26	100,110,799.34
其中：营业收入	107,542,539.26	100,110,799.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663,961.10	108,545,441.39
其中：营业成本	33,076,348.32	33,420,545.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4,139.35	1,268,996.81
销售费用	47,981,482.68	44,761,399.28
管理费用	15,858,859.52	20,261,998.03
研发费用	3,111,688.80	2,259,822.81
财务费用	1,281,442.43	6,572,678.88
其中：利息费用	1,327,836.83	6,427,114.33
利息收入	38,535.71	67,998.28
加：其他收益	1,102,520.26	1,927,161.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475.21	-10,235.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2,475.21	-10,235.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364.21	-1,618,934.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522.45	220,00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189.74	278,77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40,971.19	-7,637,867.24
加：营业外收入	491,138.45	274,210.41
减：营业外支出	149,161.74	3,315,070.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2,947.90	-10,678,726.97
减：所得税费用	2,071,346.71	500,96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1,601.19	-11,179,69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1,601.19	-11,179,695.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0,161.20	-11,899,583.20
2.少数股东损益	1,041,439.99	719,887.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285.08	16,097.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285.39	8,209.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285.39	8,209.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285.39	8,209.7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99.69	7,887.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5,886.27	-11,163,59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28,446.59	-11,891,37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7,439.68	727,775.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2	-0.01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2	-0.0135

法定代表人：张翊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学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艳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85,812.31	76,988,798.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727.69	22,234,41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71,540.00	99,223,21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84,862.30	27,463,275.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72,634.60	20,745,32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79,248.52	15,283,176.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70,782.77	24,278,01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07,528.19	87,769,79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35,988.19	11,453,424.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6,882.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6,1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1,991.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4,392.10	47,4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4,392.10	47,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392.10	1,894,591.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6,483,158.7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483,158.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105,784.47	20,229,531.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68,688.12	3,044,86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2,28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176,761.12	23,274,39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306,397.62	-23,274,399.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748.59	-15,959.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5,503,268.74	-9,942,34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84,681.51	58,786,24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987,950.25	48,843,904.51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